

证券代码：872505

证券简称：辉腾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不采取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0 日上午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505	辉腾科技	2024年8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57,750,149.48 元（未经审计），公司实收股本 106,505,943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二）审议《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服务，聘期一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8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8 月 20 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四川省富顺县富世镇釜江大道西段 359 号 辉腾科技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电话： 0813-7296230

(二) 会议费用：出席本次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